

# 女商人为“真爱”付出沉重代价

## 杨浦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分析诈骗案件,提醒公众注意防范

□法治报记者 夏天  
通讯员 朱珠

离异多年的跨国女商人李梦(化名)事业有成,却在情感上长期处于“空窗期”。4年前,一名自称“同济大学副教授”“画家”的刘梁(化名)通过网络,走进了李梦沉寂多年的感情世界。刘梁虽然是一名“艺术家”,却用随时“报备”行踪等方式,让李梦感到十分有安全感。

李梦不但给刘梁买了车,在两人商议结婚期间,李梦和家人还陆续借给刘梁230余万元用于购置婚房。可谁知,李梦的这场美梦,也在此时悚然惊醒……

日前,杨浦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依法对刘梁(化名)批准逮捕。

### 【案例1】 男子假冒名牌大学教授 感情诈骗钱财230万元

李梦在日本经营生意期间认识了前夫,但因性格不合走到了婚姻的尽头。与前夫离异后,为了照顾孩子、打点生意,李梦仍多次往返日本,但情感却长期处于空窗期。

2014年5月,李梦在交友网站上认识了自称同济大学副教授的刘梁。回到上海,两人见面并迅速确定了恋爱关系。恋爱的开始,一切都是那么的美好。一方面,刘梁大学教授的身份,让李梦感受到了莫名的安全感;另一方面,其无微不至的关怀更是让独自打拼的李梦找到了依靠感。

同年8月,李梦因照顾孩子需要返回日本。“因为相信他,所以我将名下一张用于理财的银行卡和股票账号交给他保管,并把密码告诉了他,卡内共有理财金额共计200余万。”虽然相隔两地,但刘梁用行动证明了自己的“真心”:随时“报备”自己的行踪,按时反馈理财情况……一切的一切,都让李梦坚信自己找对了人。

11个月后,李梦返回上海,两人开始商量结婚事宜。刘梁告诉李梦,自己的房子又小又老,不适合作为婚房。为使李梦相信,刘梁租下了一套老房子谎称是自己的房产。“我有存款,再把我这个老房子卖了,我们换个大的新房结婚。”沉浸在将婚的喜悦中,李梦开始和刘梁看房。一次,刘梁告诉李梦,“首付还差点”,李梦便向自己的叔叔借了30余万元。

2015年8月25日,李梦突然联系不上刘梁。她焦急万分,生怕刘梁出了什么意外,随即打电话找弟弟帮忙找人,却听说刘梁也向他借了钱。

李梦的弟弟知晓刘梁是大学教授,对这个知书达理、善解人意的“姐夫”很满意。“刘梁从5月份起便称自己要开画展,但是筹备资金不足,三番五次向我借钱。”李梦的弟弟告诉李梦,因为两人将婚,觉得应该支持一下未来“姐夫”的事业,便借给刘梁3.5万元。

意识到情况不妙,李梦立刻查询了自己的银行账户,发现卡内竟然只剩下了几块钱!李梦这才知晓自己被骗了,立即报案。

2018年6月,逃匿3年多的刘梁被抓获。据悉,刘梁无业且已婚,曾经几次因诈骗罪入狱,早就

本期专家:

姚照,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检察院检察二部主任,长期在办案一线工作,曾办理“21世纪报系敲诈勒索案”、上海首例PE股权领域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案等影响较大的案件。先后获得“优秀公诉人”等荣誉称号。



刘欣楠 制图

亲朋疏离。“李梦将钱给我管理,都陆陆续续被我转进自己的账户用掉了,她给我买的车也被我抵押了。”原来,刘梁沉迷于买彩票和网络赌球,渴望因此一夜翻身。他将骗来的钱都投入自己的“事业”中,在暴富的“春秋大梦”中越陷越深,最终走上了诈骗的道路。

【检察官提醒】

近年来,情感诈骗案件时有发生,提高辨别能力十分重要。在交友过程中,若出现频繁借贷,甚至向自己亲朋好友不断借用财物时就必须引起重视,可要求对方留下借贷凭证,发现失联被騙務必立刻报案。

【案例2】

### 求文凭陷入诈骗圈套 男子“卖文凭”被批捕

谎称只要交钱就能办出真文凭,并可以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查询到,可在求职、升职中使用,先后骗取两名被害人共计3.6万元,日前,杨浦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王某某批准逮捕。

2017年10月,华先生微信联系了朋友杨某,问他可否帮自己办一个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可以查到的文凭。杨某称自己有路子,并向华先生推荐了王某的微信。

华先生很快与王某取得了联系并向他提供了材料。“当时讲好了费用是1.8万人民币,我先付了

1万元。”华先生回忆道,对方一直向其确认自己个人信息是否真实、完整,并反复承诺办理的证件可以在学信网上查询,着急要文凭的他并没有意识到有什么不对劲。

一段时间后,王某告诉华先生证书已办好,双方在约定地点见面。王某将毕业证书和学历证书交到了华先生手中,并告知他还有一张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要等一段时间才能拿到。“我看到了我的名字,便信以为真。”华先生将剩余的8000元打入王某账户。但华先生将证书交给就业单位,单位却始终无法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查到对应的学历信息。华先生再次联系王某,发现自己已经被“拉黑”。

此外,被骗的还有虞先生。虞先生通过杨某与王某取得了联系。王某承诺渠道正规,且可以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查询到,并且给了几个学校和专业供虞先生选择。虞某表示“只要正规,钱都好说。”与华先生一样,虞先生拿到了证书,却无法在网上查到对应信息,也无法再联系上王某。前往学校教务处询问,方知王某给自己的证书和章都是假的。

王某到案后供述,自己也是“中介”,两份假文凭都是经由杨某介绍,自己联系,最后袁某办理的,骗来的3.6万元也被三人分赃完毕。

【检察官提醒】

近年来,频频有人将“黑手”伸向学历证书,宣称“只卖真文

凭”。检察官提醒公众,不要轻信不法分子或者非法机构,以免上当受骗。

同时要选择正确合法的渠道来获取相应的文凭,摒弃投机和侥幸心理,不要妄图走“人生捷径”。

【案例3】

### 谎称有能耐办低息房贷 擅开他人借贷账号诈骗

以有渠道办理低息房贷为诱饵,骗取被害人信任,获取被害人身份证和付款密码等信息后,自行开通各种网络借贷账号并将所贷款项转入自己账户下,日前,杨浦检察院以涉嫌诈骗罪对陈某依法批准逮捕。

2017年12月,警方接到了赵女士的报案,称自己被诈骗了。据赵陈述,自己是一位足浴店的员工,而诈骗她的则是一位经常来其店里按摩的男子。

据悉,2017年10月赵女士认识了陈某并互相加了微信。从赵的朋友圈中陈某了解到她正在老家贷款买房,便询问其还贷情况。“他说自己是做金融的,我房贷4.9%的利息太高了,他有渠道可以帮我办理百分之零点零几的低利息房贷。我就把自己的身份证、银行卡都拍给了他,把支付宝的账号和密码也给了他。”

当天,赵女士就开始收到各种网络平台的注册验证码,她把收到的验证码发给陈某,通过这种方式陈某自行帮其开通了蚂蚁花呗、借

呗。“他告诉我,这段时间其不能登录自己支付宝,不然就不好做账了。我相信了,所以这段时间一直没有登录自己的支付宝。”

陈某从“借呗”账户中贷出2.7万余元并转到自己的支付宝账户中。发现账户有欠款后,赵女士联系了陈某,陈某回答说,欠款都只是刷额度的一个步骤,通过做账,欠款到期是不用归还的。赵女士意识到自己被騙后向陈某要钱,陈某却已经将其拉黑了。

受骗的还有赵女士的同事王女士。2017年12月底,王女士认识了陈某。一次,陈某约王女士见面,称想帮其弄点钱。当着王女士的面,陈某操作了她的手机,随后支付宝便有了一笔2000元的转账记录到其卡内。

王女士觉得很神奇,便询问陈某,陈某告诉王女士,自己是做金融的,有渠道办理比银行还款利息还低的信用卡。王女士信以为真,便将自己的支付宝账号、密码和短信验证码给了陈某。其间,陈某也告诉王女士自己在做账,让其暂时不要登录支付宝,并要了另一张有余额的银行卡账号谎称要绑定账户。

12月初,王女士听赵女士说自己支付宝内的钱被消费了,便想登入自己的支付宝账户,发现密码被修改。修改密码重新登录后,王女士发现自己支付宝的“花呗”被消费了1000余元,“借呗”被借款1万元并转到了陈某的账户上。王女士立刻询问陈某,陈某告诉其不要担心,会有人帮其还的。直至月底,仍未有人帮其还款,王女士发现自己被騙,立即报案。

孙女士是其中受骗数额最大的人。2017年10月,孙女士在KTV和朋友唱歌时认识了陈某,当天陈某就说能帮其弄点钱来,让孙女士把手机给他。孙女士把手机给陈某后,陈某一直帮其操作到次日凌晨,然后其微信绑定的银行卡就收到2.3万元转账。这使得孙女士更相信陈某了。

陈某和孙女士说,要转1.7万元给自己清账,6000元则是给她的“好处费”。孙女士不懂什么意思,但是想到自己能白赚6000元,便立刻答应了。随后,每隔几天都会陆续有钱进入孙女士的账户,陈某都要求孙女士将大部分钱转给了自己,留下部分作为孙女士的“好处费”。

就这样,一个多月来,按照陈某的要求操作,孙女士开通了各种网络借贷账户,贷款将近40万元,而每次的好处费,也被陈某以需要清债为由转走了。

“我也问过他这些钱是不是贷款?是不是需要我自己还?他都不需要我还。”孙女士说,他一直强调自己在银行内部认识人,完全可以通过技术操作把这些贷款清账,我才深信不疑。其实他就是用前一个贷款平台的钱去还后一个平台的钱。直至被騙,孙女士才知道这些钱都是通过自己的名义借贷并且要自己还款的。

经审查,犯罪嫌疑人陈某无固定工作、无收入来源,且一直有吸毒的恶习,其于2017年10月至12月间,先后騙得被害人赵女士等4人共计70万元左右。

【检察官提醒】

当前,诈骗分子的诈骗手段花样百出,要记住,天上不会掉馅饼。

遇到“低利率、高额度”的“糖衣炮弹”时,需要时刻保持警惕,那些所谓诱人的产品可能正是骗子设下的陷阱。如果发现可疑情况,要立即报案,严防上当受骗。